

# 研究論文與創作展演獎助 申請流程

## 申請教師

1. 填寫申請表單（研發處學表 04-01）
2. 檢附相關證明文件（依申請表單規定）
3. 依院級單位公告時間（9-10 月份），向院級單位提出申請



## 院級單位

1. 院級單位通過清冊之彙整表（研發處學表 04-02）
2. 院級會議決議通過之會議紀錄
3. 全院申請案件之申請資料一份
4. 於 10 月 20 日前提交研究發展處



## 研究發展處

1. 要件審查
2. 提交本校「學術與產學發展委員會」審議



「學術與產學發展委員會」會議審議（11 月份）



## 研究發展處

上網公告通過名單（12 月份）



## 會計室

辦理撥款事宜（1 月份）